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1 日上午在青岛即墨市青威路 1626 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明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201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日照兴业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办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日照兴发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办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宁波泰鸿机电有限公司办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以上，提请会议审议。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

【本页为《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到会监事签名：

监事： 王明伟

监事： 井上秀敏

监事： 孙萍

青岛海立美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一日